

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民事裁定

115年度司促字第2527號

債 權 人 艾德霍客行銷有限公司

0000000000000000

法定代理人 莊怡雯

上債權人聲請對於債務人縫揚國際有限公司發支付命令，本院裁定如下：

一、債權人應於本裁定送達後5日內補正下列事項，逾期駁回其聲請：

(一)確認請求標的督促程序新臺幣3,782元之記載是否有誤？。

(二)提出雙方簽訂591廣告委刊之契約書影本。

二、特此裁定。

三、本件裁定，不得聲明不服。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1 月 27 日

民事庭司法事務官 林柔均

附註：

一、嗣後遞狀均請註明案號、股別。